

证券代码：600900

股票简称：长江电力

编号：2016-057

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2085号文核准，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第一期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10年期，发行规模为30亿元。

2016年10月13日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.35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10月14日至2016年10月17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（简称为“16长电01”）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16年10月12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三峡工程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牵头主承销商/簿记管理人/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6 年 10 月 13 日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/簿记管理人/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